

浙江伟星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浙江伟星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的通知于2023年4月7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，并于2023年4月19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亲自出席监事2人，公司监事方赛健先生因工作原因，委托陈国贵先生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。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陈国贵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逐项认真审议，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1、会议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方案》。

2、会议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。

3、会议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该报告登载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，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4、会议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，并发表如下审核意见：

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，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体系，各项制度能够执行落地，有效防范经营风险。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。

5、会议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22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，并发表如下审核意见：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22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监管部门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。

6、会议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并发表如下审核意见：

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是一家资深的审计机构，其审计团队具备丰富的执业经验和能力，能够遵循独立、公正的原则开展审计工作，出具的各项报告能够客观、全面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我们对董事会续聘其担任公司2023年度的审计机构无异议。

7、会议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并发表如下审核意见：

公司及下属分、子公司与伟星集团有限公司的子公司预计 2023 年度发生的接受劳务、房屋租赁、零星购销等系正常的经营行为。交易双方遵循了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交易价格公允，没有损害公司和其他非关联方股东的利益。董事会审议该关联交易事项时，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，表决程序合法有效，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伟星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2023年4月21日